

附件3:

银川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

项目名称		征收和拆迁业务费					
主管部门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银川市土地储备中心	
自评得分		100				财政审核评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176		176			17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根据单位工作职能,为保障征收拆迁业务顺利开展,本年度需要财政拨付征收和拆迁业务费176万元,用于支付征收和储备工作开展时聘请专业测绘部门对征收拆迁及土地收储工作中涉及的土地、房屋面积等进行勘测定界及面积测量、界址点测量等测绘费用;支付聘用业务内勤人员工资、项目办公费用、外出学习考察费用、法律顾问服务费及各类业务相关的评估费、前期调查费、诉讼费等征收拆迁项目费用,保障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保证本单位所承担业务工作的准确性,征收、储备面积数量真实准确,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依法高效完成征收拆迁工作,确保各类项目用地需求,推动社会经济发展;保证征收拆迁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的准确率,提高政府公信力。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用财政拨付的征收和拆迁业务费支付了聘用业务内勤人员工资、项目办公费用、外出学习考察费用、支付法律顾问服务费及各类业务相关的评估费、前期调查费、诉讼费等征收拆迁项目前期费用,保障了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确保了征收拆迁业务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10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15分)	聘用征收、拆迁内勤人员数	2	≥4人	5人	2	
		外出参加业务学习考察次数	2	≥3次	4次	2	
		完成征收拆迁任务和审核项目个数	5	≥10个	30个	5	
		制作勘测定界图亩数(亩)	2	≥16850亩	16850亩	2	
		界址点释放个数(个)	2	≥500个	500个	2	
		土方测量亩数(亩)	2	≥1000亩	1000亩	2	
	质量指标(10分)	评估费、前期调查费、法律诉讼费等征收拆迁项目前期工作完成的准确率	2	100%	100%	2	
		外出参加业务学习考察合格率	2	100%	100%	2	
		聘用人员业务考核合格率	2	≥90%	100%	2	
		勘测定界图验收合格率	2	100%	100%	2	
		界址点释放验收合格率	2	100%	100%	2	
	时效指标(10分)	业务工作有效期	10	1年	1年	10	
	成本指标(15分)	聘用业务人员工资、社保及福利等费用	3	≤30万元	30万元	3	
		评估费、前期调查费、诉讼费等征收拆迁项目前期费用	3	≤70万元	55.32万元	3	
		项目办公费	3	≤10万元	10万元	3	
制作勘测定界图费用		3	≤50万元	44万元	3		
土方测量费用		3	≤20万元	13万元	3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勘测定界图使用率	10	1	1	10	
		依法高效完成征收拆迁工作,确保各类项目用地需求,推动社会经济发展	10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0	
		勘测定界数量的准确性	10	≥90%	10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90%	95%	10	
合计						100	

部门主要负责人:

填表人:

银川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

项目名称	贺兰山农牧场枸杞大队拟征道路用地及周边环境调查评估及处置方案费用							
主管部门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银川市土地储备中心		
自评得分			100			财政审核评分		100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22		22			22	100%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本单位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举报转办件(1218-20号)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评估测算,开展基础环境信息调查、采样分析,根据环境基础信息调查情况、区域土壤和地下水测试分析结果等内容,编制区域环境调查评估报告、处置建议方案及整治工程预算报告,目前报告已完成。通过本次处置工作,解决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该项目作为我市环境治理中的重要一环,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有积极作用,可以改善周围居民生活环境、净化空气,提高环境质量,落实自治区环保改善及规范的工作需要。本项工作即为处置工作提供测算和实施依据。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综述	需编制的区域环境调查评估报告、 处置建议方案及整治工程预算报告 已按时完成完成。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 分值	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基础环境信息调查数量(平方米)	15	≥110000平方米	110000平方米	15		
	质量指标 (10分)	成果报告验收合格率	10	100%	10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10分)	报告服务有效期	10	2023年6月30日前	2023年6月30日前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15分)	技术成果报告费用(万元)	15	≤22万元	22万元	15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信访事件处理率	15	100%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整治区域周边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15	得到改善		15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10分)	实施单位满意度	10	≥85%	≥90%	10		
合计						100		

部门主要负责人:

填表人:

银川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

项目名称		贺兰山农牧场枸杞大队拟征道路用地及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银川市土地储备中心	
自评得分			100			财政审核评分		100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403.622		403.66		403.622	403.622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举报转办件(1218-20号)反映问题区域内约5.35万立方米存量垃圾进行开挖清理,将混合垃圾原地进行筛选,筛分出的素土连同建筑垃圾一并委托专业机构运送至建筑垃圾处置企业进行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运送至中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发电,最后对整个开挖区域覆土平整,设立围挡。通过本次处置工作,解决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该项目作为我市环境治理中的重要一环,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有积极作用,可以改善周围居民生活环境、净化空气,提高环境质量,落实自治区环保改善及规范的工作需要。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本次处置工作已完成,解决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该项目作为我市环境治理中的重要一环,对当地生态环境的改善有积极作用,可以改善周围居民生活环境、净化空气,提高环境质量,落实自治区环保改善及规范的工作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10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开挖清理存量垃圾(万方)	5	≥5.35万方	5.35万方	5		
		土方回填(万方)	5	≥4.88万方	4.88万方	5		
		设置围挡(平方米)	5	≥3600平方米	3600平方米	5		
	质量指标 (10分)	开挖清理存量垃圾验收合格率	4	100%	100%	4		
		土方回填验收合格率	3	100%	100%	3		
		设置围挡验收合格率	3	100%	100%	3		
	时效指标 (10分)	项目完成时间	10	2023年11月30日前	2023年11月30日前已完成	10		
	成本指标 (15分)	开挖清理存量垃圾费用(万元)	9	≤324.64万元	324.64万元	9		
		土方回填费用(万元)	2	≤46.89万元	46.89万元	2		
		地下水处理费用(万元)	2	≤14.61万元	14.61万元	2		
其它费用(万元)		2	≤17.52万元	17.482万元	2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率	10	0	0	10		
		信访事件处理率	10	1	1	10		
	生态效益指标	周边环境质量	10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5	≥90%	95%	5		
		实施单位满意度	5	≥85%	90%	5		
合计						100		

部门主要负责人:

填表人:

银川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

项目名称		征收和拆迁补偿费						
主管部门		银川市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银川市土地储备中心		
自评得分		97			财政审核评分		97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16249.25		0		16249.25	16249.2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在财政资金到位情况下,完成市委、市政府安排项目的征收拆迁工作,保证保障市委、市政府安排项目的建设用地区域需求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安排项目的征收拆迁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10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15分)	收储土地亩数(亩)	5	≥500	500	5		
		拆迁面积(平方米)	5	≥7000	7000	5		
		完成安置遗留问题(件)	5	≥15	48	5		
	质量指标(10分)	净地移交率	3	100%	100%	3		
		征收房屋拆除率	3	100%	100%	3		
		补偿资金发放准确率	4	100%	100%	4		
	时效指标(10分)	征收工作完成时间	10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0		
成本指标(15分)	征收和拆迁补偿相关费用成本控制数	15	≥20000万元	16249.25万元	12	在做预算时充分考虑财政资金,预算更加细化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委、市政府安排项目的建设用地区域	10	充分保障	充分保障	10		
		通过征收为政府提供用于出让的土地亩数	10	≥500亩	500亩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	5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5		
按照城市功能定位和经济发展要求,完善土地使用功能和公共利益的需求		5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被征收户满意度	10	≥85%	90%	10		
合计						97		

部门主要负责人:

填表人: